2024中国田径大众达标系列赛（大区赛和总决赛）应征赛事评选原则及分值

**（场地须经过中国田径协会验收，未经验收的一票否决）**

|  |  |  |
| --- | --- | --- |
| 评分项 | 分值上限 | 评分标准 |
| **一、场地情况** | **20分** | **评分项** | **分值计算方法** |
| 比赛场地设施标准 | 主场地验收设施标准（最高得15分）：1.I类场地得15分；2.II类场地得10分；3.III类场地得5分。 | 副场情况（最高得5分）：1.具备副场得5分；2.不具备副场不得分。 |
| **二、办赛经验** | **20分** | 2022-2024年期间的赛事举办经验 | 申办单位承办或运营过的田径赛事（最高得15分）：1. 中国田径大众达标系列赛赛事每场得3分；
2. 省级田协主办赛事每场得2分；
3. 地市级田协主办赛事每场的1分

不可重复计分。 | 举办过大区赛、总决赛的单位可得5分。 |
| **三、经费预算情况** | **15分** | 承办单位能够获得的资金支持 | 1.能够获得省级和市级体育部门及其它政府相关部门能为本赛事投入的金额得10分；2.属于落实体育总局、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开展“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活动，并得到地方相关部门支持的的赛事得5分。 |  |
| **四、赛事方案及项目设置** | **20分** | 1. 赛事相关方案是否规范且具备可行性；
2. 项目设置是否包含《技术等级标准》《锻炼等级标准》
 | 1. 方案完全符合征集通知要求并具备可行性的得10-15分；
2. 方案基本符合征集通知要求并具备可行性的得5-10分；
3. 其余视合理程度得0-5分。
 | 比赛项目是否包含《技术等级标准》《锻炼等级标准》中所设置项目：1.包含2个标准得5分；2.包含1个标准得3分。 |
| **五、办赛单位等级** | **15分** | 办赛单位应的等级，及其得到政府支持程度 | 申办单位的等级越高，得分越多（满分10分）：1. 省级田径中心或协会、市人民政府、与协会战略合作城市（9-10分）；
2. 国企、高校、市田径协会、市体育局、县级人民政府（6-8分）；
3. 其它单位（1-5分）。
 | 申办单位与协会的关系（满分5分）：1. 会员单位（5分）；
2. 战略合作、其他合作（3-4分）；
3. 其它（1-2分）。
 |
| **六、其他条件** | **10分** | 天气情况、城市发展情况、交通与酒店便捷度、赛事转播信号制作 | 1.天气情况与所办赛事的契合程度，1-2分；2.城市发展情况与所申请赛事级别的匹配程度，1-2分；3.举办城市交通与酒店便捷度，1-3分；4.具备新媒体直播或信号制作条件，1-3分。 | 申办单位需至少具备新媒体直播条件。 |
| **总计** | **100分** |  |  |  |